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于 2003 年正式组建成立，是黄陂区公立精神疾病防治指导中心，位于前川街八里村鞠上湾（看守所旁，10 路公交终点站）。为区卫健局下辖全额事业单位，是我区精神病专业防治唯一机构，集精神疾病预防、治疗、康复，精神病人居家康复指导，精神残疾病人托管，心理障碍的健康教育和咨询于一体的精神疾病防治专业医疗机构。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管理，我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3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961.57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3.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905.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7.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96.97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96.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096.97	总计	60	3,096.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 096. 97	1, 135. 41		1, 961. 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65	103. 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 65	103. 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 00	27.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 65	76. 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905. 69	944. 12		1, 961. 57			
21004			公共卫生	2, 741. 30	779. 73		1, 961. 57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2, 732. 30	770. 73		1, 961. 5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 00	9.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 29	58. 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 29	58. 29					
21013			医疗救助	106. 10	106. 1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6. 10	106. 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 64	87. 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 64	87. 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 87	72. 87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7	14.77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96.97	2,351.90	745.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5	103.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65	103.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0	2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5	76.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5.69	2,160.61	745.08			
21004			公共卫生	2,741.30	2,102.32	638.98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2,732.30	2,102.32	629.9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00		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29	58.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29	58.29				
21013			医疗救助	106.10		106.1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6.10		106.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4	87.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4	87.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87	72.87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7	1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65	103.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44.12	944.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64	87.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5.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35.41	1,135.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63				
总计	32	1,135.41	总计	64	1,135.41	1,135.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 135. 41	920. 71	214. 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65	103. 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 65	103. 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 00	27.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 65	76. 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4. 12	729. 42	214. 70
21004			公共卫生	779. 73	671. 13	108. 60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770. 73	671. 13	99. 6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 00		9.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 29	58. 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 29	58. 29	
21013			医疗救助	106. 10		106. 1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6. 10		106. 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4	87.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4	87.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87	72.87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7	1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6.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0.89	30201	办公费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4.77	30202	印刷费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30.31	30205	水费	5.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76.65	30206	电费	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2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6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83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3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2.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27.00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人员经费合计		895.42	公用经费合计				2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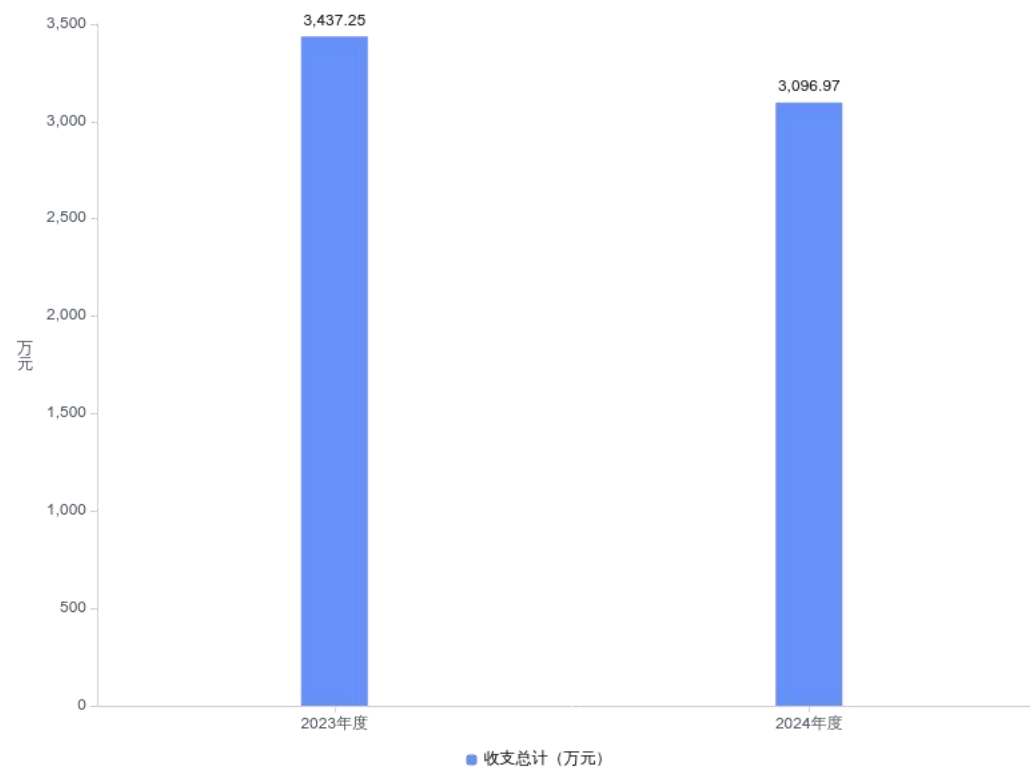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096.9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40.28 万元，下降 9.9%，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统计调整、预算执行强化等。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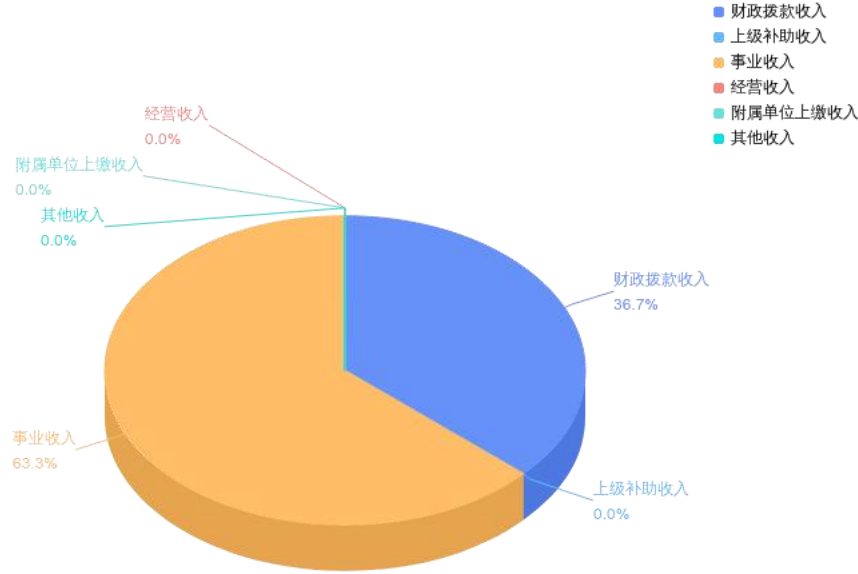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096.9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40.28 万元，下降 9.9%，

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统计调整、预算执行强化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5.41 万元，占本年收入 36.7%；事业收入 1961.57 万元，占本年收入 63.3%。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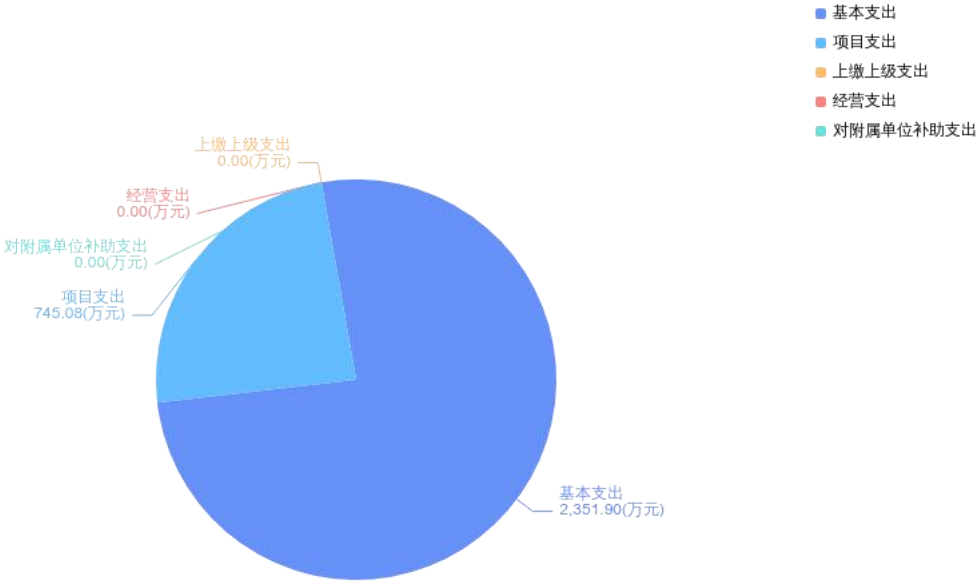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096.9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40.28 万元，下降 9.9%，

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统计调整、预算执行强化等。其中：基本支出 2351.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9%；项目支出 745.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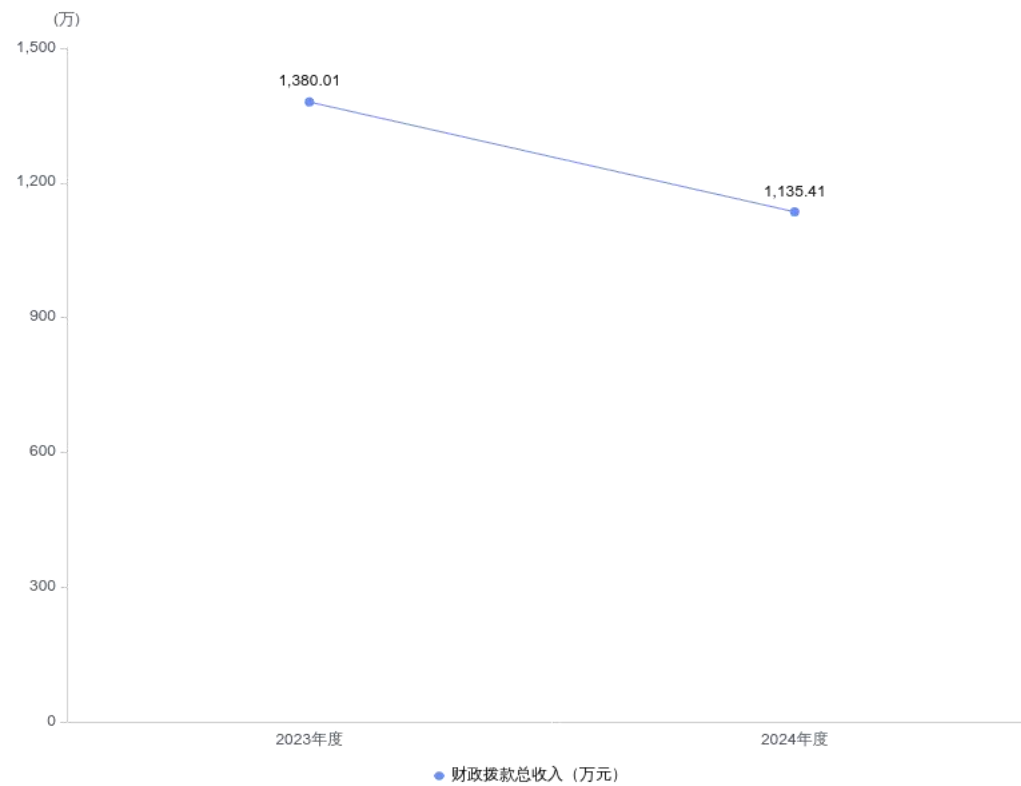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35.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减少 244.6 万元，下降 17.7%。主要原因是财政紧缩要求、预算执行优化等。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5.4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44.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财政紧缩要求、预算执行优化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5.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6.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4.6 万元，下降 17.7%，主要原因是财政收支压力下的预算压减、人员变动及预算执行优化。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5.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3.65 万元，占 9.13%。主要是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944.12 万元，占 83.14%。主要是用于工资性支出及精神病防治等。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7.64 万元，占 7.72%。主要是用于公积金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6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5.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其中：基本支出 920.71 万元，项目支出 214.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卫

生健康支出 214.7 万元，主要成效对精神病患者进行医疗救助，提高精神病患者筛查率，完成社会心理服务。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6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5.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0.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95.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5.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

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没有安排“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当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当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精神病防治医院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21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9%。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年我单位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全部执行,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14.7 万元。

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底,全区调查登记在册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5338 人,在管 5248 人,规范管理率 98.09%,面访率 98.18%,服药率 90.49%,规范面访率 95.95%,服药率 91.58%,规律服药率 80.08%,体检率 78.74%。与去年相比,所有指标均有提升。

2、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严格贯彻落实以奖代补政策。一是将以奖代补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建立资金有着落；二是将以奖代补政策落实情况纳入平安建设（综治）考评内容，推动和促进此项工作的落实。2024年共发放以奖代补工作资金100万余元，达600余人次。

3、医疗救助情况

我区严格执行《黄陂区重性精神病医疗救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陂政办〔2015〕1号文件，确保医疗救助专项资金落到实处，全年共救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738余人次，上级拨付资金106万元左右。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45%。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2024年1~12月，全区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总数5338人，规范管理患者5228人，规范管理率98.09%；面访患者5233人，面访率98.18%，规范面访患者5114人，规范面访率95.95%；体检患者4197人，体检率78.74%；服药人数4881人，服药率91.58%；规律服药人数4268人，规律服药率80.08%。以上精神卫生管理数据基本达到市卫健委要求的绩效目标值。全区精神卫生机构4家，全年共收治患者7810人次，目前，在院患者616人。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辖区内精神卫生机构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信息登记报告均按要求报告，部分存在当时漏报或报告不及时，通过质控后，及时通知开展了补报，截止2024年12月底，全区发病报告1043例，出院报告973例。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失访与非在管患者

截止2025年1月21日，全区现有72名非在管患者，17名失访患者，数量较大，下一步，将逐一指导各街道卫生院（卫生服务中心）厘清辖区在册患者类别：针对失访患者，通过加大查找力度，加强信息交换次数，确保信息传递到位；针对非在管患者，联合关爱帮扶小组积极动员其纳入管理，严格落实知情同意管理原则，非在管患者保证知情同意书签署到位。

（二）人户分离风险

目前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存在部分人户分离的现象，导致此类人员管理易出现“真空”，需将人户分离患者划分为本区患者、本市其他区患者、本省其他市患者、外省患者。摸清地址及联系方式后，及时报送区精防办，通过区精防办协调和上报市精防办协调后将相关患者进行流转工作。

（三）体检率偏低

我区体检率未达到指标，2025年将通知各单位提前开展体检工作；并要求各基层医疗机构依托关爱帮扶小组成员单位的力量，由村（社区）干部积极为患者家属和患者开展开导工作，积极参与随访工作中来；在患者有特殊情况，无法前往村（社区）委员会参与体检工作的时候，建议可以入

户针对患者个人开展体检工作。并且对于绩效目标实施每月一通报，督促各单位积极完成相应工作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医疗资源改善。计划在 2025 年加大对医疗设备的投入，通过申请专项资金，购置先进的医疗设备和改造院内设施，提高医院的诊断和治疗水平，提升住院患者满意度。

二是人才队伍稳定与发展。进一步优化人才激励机制，提高医护人员的福利待遇，拓宽职业晋升渠道。同时，加强对职工的心理关怀，减轻工作压力，降低人才流失率。

三是患者管理优化。强化与各部门间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信息共享工作，推动社区（村）关爱帮扶小组沟通协调机制畅通，及时共享患者信息，全面了解辖区内疑似精神障碍患者及其家庭基本情况，摸清底数，定期开展排查工作，保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应管尽管，应治尽治”，进一步提高规范管理率，力争完成全年精神卫生绩效目标任务。

四是医院综合医疗救治能力提升。打造市级重点专科，形成“大专科、小综合”的社会品牌，在不断加强综合医疗救治能力基础上打造二甲精神专科医院，不断提升社会效益；同时，拓展开源新业务，拟建设老年精神病科，为全区老年精神障碍患者提供专业医疗救治服务。

总的来说，2024年我院在医疗业务、行风建设、安全管理以及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如在某些医疗技术的创新方面还有待加强，医院的信息建设进度还需加快等。在未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努力，不断改进和提升医院的综合服务能力。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

2024年1~12月，全区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总数5338人，规范管理患者5228人，规范管理率98.09%；面访患者5233人，面访率98.18%，规范面访患者5114人，规范面访率95.95%；体检患者4197人，体检率78.74%；服药人数4881人，服药率91.58%；规律服药人数4268人，规律服药率80.08%。

以上精神卫生管理数据基本达到市卫健委要求的绩效目标值。全区精神卫生机构4家，全年共收治患者7810人次。

（二）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区卫健局严格贯彻落实以奖代补政策。一是将以奖代补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建立资金有着落；二是将以奖代补政策落实情况纳入平安建设（综治）考评内容，推动和促进此项工作的落实。在18个乡镇（街道）与患者监护人签订监护协议，实施有奖监护，占市（州）在乡镇（街道）总数的100%；11个乡镇（街道）以奖代补拓面或提标，占区总数的61%。均完成绩效目标。

（三）长效针剂门诊治疗推广项目

根据推广应用长效针剂门诊治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相关会议精神落实长效针剂推广工作任务，2024年全区累计评估68例，入组43例，本区任务34例。

（四）重型精神病人医疗救助

为了维护社会的安全与稳定，妥善解决精神疾病困难群众的基本医疗问题，区政府特设立重性精神病医疗救助专项资金，为做好该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达了关于《印发黄陂区重性精神病医疗救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陂政办[2015]1号）。我院严格执行《黄陂区重性精神病医疗救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陂政办〔2015〕1号文件，确保医疗

救助专项资金落到实处。2024 年，我区共救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近 1630 人次，使用资金 144 万余元。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	为推进全区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深入开展，有效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	以上精神卫生管理数据基本达到市卫健委要求的绩效目标值。全区精神卫生机构 4 家，全年共收治患者 7810 人次。与去年相比，所有指标均有提升。
2	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	在 18 个乡镇（街道）与患者监护人签订监护协议，实施有奖监护，占市（州）在乡镇（街道）总数的 100%；11 个乡镇（街道）以奖代补拓面或提标，占区总数的 61%。	在 18 个乡镇（街道）与患者监护人签订监护协议，实施有奖监护，占市（州）在乡镇（街道）总数的 100%；11 个乡镇（街道）以奖代补拓面或提标，占区总数的 61%。均完成绩效目标。

3	长效针剂门诊治疗推广项目	根据推广应用长效针剂门诊治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相关会议精神落实长效针剂推广工作任务。	2024 年全区累计评估 68 例，入组 43 例，本区任务 34 例。完成绩效目标任务
4	重型精神病人医疗救助	为了维护社会的安全与稳定，妥善解决精神疾病困难群众的基本医疗问题，区政府特设立重性精神病医疗救助专项资金，为做好该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达了关于《印发黄陂区重性精神病医疗救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陂政办[2015]1 号）。	我院严格执行《黄陂区重性精神病医疗救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陂政办〔2015〕1 号文件，确保医疗救助专项资金落到实处。2024 年，我区共救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近 1630 人次，使用资金 144 万余元。完成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

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

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健康促进教育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系体制改革的意见》、《全国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和发展规划》要求重点创建健康支持性环境和健康促进场所的建设，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中的健康促进技能培训，单位内部业务培训、到基层单位开展培训等；开展基本公卫服务、健康黄陂全民行动、控烟履约、各卫生日宣传、媒体宣传、宣传资料设计制作以及交通租车费等；在每个街乡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制作各种不锈钢宣传栏、宣传橱窗，制作健康促进知识宣传画进社区、楼道等经费。

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根据《黄陂区卫计委、财政局、民政局印发关于黄陂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工作方案（2016年版）的通知》（陂卫生计生【2016年】23号）文件要求：从2014年开始每两年开展一次全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经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由《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号）文件提出，本人及配偶均为农村户口的农村居民，年满60周岁的计划生育家庭每人每年发放1440元补助金。

心理咨询热线：61101601